

都江堰市精神文明建设

简 报

第 7 期

都江堰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

2017 年 2 月 10 日

整合资源，落实责任

——市创建办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

2月9日下午，市创建办在市委3号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。会议由宣传部副部长、文明办主任，市创建办副主任董红桥主持。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城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建设局、市场质量监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旅游局、市旅管委、市商务局、市新闻中心、市文广新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房管局等15个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牵头责任单位分管领导参加了会议。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，市创建办主任唐小峰出席会议。

会上，市公安局从文明交通、市旅游局从文明旅游、市场质量监管局从文明餐桌、市交通运输局从出租车和公交车规范管理、

市教育局从未成年人工作、市商务局从商场超市的氛围营造、市文广新局从网吧管理、市房管局从小区物业管理等方面就2016年创建工作情况及2017年工作举措作了会议发言。

主任董红桥代表市创建办对牵头责任单位2017年创建工作提出了要求。

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，市创建办主任唐小峰充分肯定了我市2016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，并对2017年创建工作作出安排部署。他指出：2015年我市启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，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苦干实干，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奠定了坚实基础。从四川省文明办去年的测评成绩来看，都江堰市在全省9个提名资格城市中位列第1位，这个优势更加坚定了我们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信心和决心。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，对照创建的标准看，我们还存在很多问题，各部门要继续深化认识，全面动员、连续奋战，形成上下协调、齐抓共管、全民参与的工作局面。他强调，今年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攻坚年，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严格对照测评标准，高度重视，争分夺秒，集中攻坚，扎实做好创建工作。

一是强化基础工作、突出亮点。将创建工作做到全覆盖，从过去的城区全覆盖做到城市社区、乡镇全覆盖。加大“争先创优”的力度，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，争取自身工作获得上级的表彰。结合面上的“六讲”工作，找单位的特色亮点工作，创立单位品牌。

二是整合资源、加大宣传。涉及创建的部门针

对公益广告内容进行统筹和融合。要做到全民动员，充分发挥群众的主动性，让群众主动参与和受益，通过努力夯实创建基础。要以宣传身边好人、道德模范为契机，在各行各业开展评选活动，通过典型宣传提升全体市民的文明素质。**三是成立督查组，加大整改力度。**针对测评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，做到“对单抓药”，实时掌握重点难点指标进度情况。完善迎检的印证材料，充分利用媒体对测评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曝光，每月每季度曝光一次。

本期送：市委办；市人大办；市政府办；市政协办；市级各部门
